

偃师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手持执法终端流量服务费采购项目-成交结果
公告

(招标编号：偃政采磋商-2024-10)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偃师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手持执法终端流量服务费采购项目：
中标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中标价格：33.1 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偃政采磋商-2024-10			
2、采购项目名称：偃师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手持执法终端流量服务费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01 月 18 日			
5、评审日期：2024 年 01 月 30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	
名称	地址	成交	
金额	单位		
偃师政采磋商(2024)0027 号 手持执法终端流量服务费采购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金城寨街交叉口 331000.00 元			
序号	名称	质量要求	
服务期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标准			
1 偃师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手持执法终端流量服务费采购项目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			
窗体底端			
三、评审专家名单			
梁俊、关素朋、张健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所规定的收费标准。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收费金额：5627.0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中国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结果公示有异议的，可以在本结果公告发布之日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偃师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地址：偃师区华夏路 35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0551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洛阳市筑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河洛路 215 号瑞泽大厦 420 室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55231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79-65552317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552317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偃师区财政局。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偃师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地 址：偃师区华夏路 35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9-6305515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洛阳市筑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河洛路 215 号瑞泽大厦 420 室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 0379-65552317

电子邮件： lyzb420@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